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监督中心

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监督中心

二〇一五年三月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北京市东城区城市管理监督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区城管监督中心”）编制的2014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全文包括概述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,复议和诉讼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、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4年1月1日起，至2014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东城信息公开专栏下载。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东城区城管监督中心办公室联系（地址:北京市东城区钱粮胡同3号；邮编：100010；联系电话：010-84050608；电子邮箱：dcjdzx@163.com）。

一、概述

2014年，东城区城管监督中心在区委、区政府和区政府信息公开办的指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同时结合《北京市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和《北京市东城区201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》，加强领导，细化任务，夯实基础，较好完成政府公开办布置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领导重视，保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

城管监督中心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，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组长始终由中心主任和党组书记担任。2014年,城管监督中心领导在主任办公会中，多次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。按照东城区政府公开办2014年工作要点，领导小组要求城管监督中心的信息公开工作以主动公开为重点，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规范信息发布程序，充分利用网站、简报、电子公开屏等载体，公开东城区网格信息和中心的工作目标及阶段完成情况，力促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。

（二）多种形式拓宽信息公开渠道

一是在我区的公务员门户网站上建立的“数字城管信息平台”上，及时发布我区城市管理工作中各街道、各综合执法组、各委办局的考核成绩、案件分析、专项普查、文明城区、公共安全等相关信息。通过完善文明城区网格化数据分析，全面掌握2014年文明城区测评指标变化情况，保障文明城区监管数据准确、及时。二是与《新东城报》合作，对外公布全区城市管理监督月考核成绩表。共刊发考核成绩12次。同时加大宣传力度，在北京日报、北京晚报、北京晨报、新东城报等媒体上刊发宣传文章17篇，城市综合管理动态刊发45篇。三是通过电子信息屏，触摸屏、党务宣传专栏等，及时发布各类党务和政务信息。完成“城市管理数据共享平台触摸屏”研发和运行，做到案件数据实时更新，高发问题每周更新，考核评价结果每月更新。

（三）加强监督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公众参与工作

按照东城区公开办关于落实《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公众参与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要求，东城区城管监督中心结合本单位工作情况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的公众参与工作。一是强化监督轴建设，吸纳来自各种热线、媒体、领导批示的城市管理问题，将城市管理相关的单位均纳入监督，同时加强对市级管线、道路养护单位的监督。二是将13910001000热线与12345非紧急救助热线对接融合，并开通城管监督中心微信服务号，开展政民互动。共接收13910001000、12345、城市管理广播市民热线以及公共微信等公众举报问题4673件，答复、结案4505件，微信举报回访率100%。

（四）严格保密审查，不断规范信息公开工作

城管监督中心领导十分重视对外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，在监督中心《关于加强保密机要工作的通知》中要求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遵循“谁公开、谁审查，谁审查、谁负责，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明确工作职责，严禁越权发布，切实把好互联网信息发布和政府信息公开的保密审查关。同时，按区政府公开办要求，进一步优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对本单位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自查与梳理，对于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在主任办公会中进行探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情况

20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，城管监督中心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01条。通过政府公开信息平台公开信息249条，其中，工作动态、政务动态公开182条，会议动态26条，培训动态18条，廉政动态公开8条，人事动态公开4条，年初计划和财政预算公开5条，规范性文件类信息公开6条；通过报纸、刊物、电子触摸屏等方式公开信息252条，其中报纸刊发信息17篇，城市综合管理动态刊发信息45篇，电子显示屏公开信息76篇；通过政府公报形式公开东城区城市管理监督月考核成绩表12次；通过政务微信发布典型案例、举报月刊等102条。

截至目前为止，城管监督中心共制发的规范性文件为16件，其中主动公开6件，不予公开10件。纸质文件移交方面，共向区档案局、图书馆、行政服务中心移交纸质公开文件12件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区城管监督中心全年未接到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四、复议和诉讼情况

区城管监督中心全年未发生针对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投诉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，未接到与政府信息公开相关的举报。

五、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

东城区城管监督中心结合工作实际，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要求，不断提高认识，强化水平，在2015年的工作中，还应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的质量，加强主动公开的力度，切实规范中心信息公开工作，不断促进中心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（一）加大管理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公开工作水平

加强对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的管理和引导，完善信息公开的工作流程。进一步对信息公开的公开内容、公开时间、公开形式进行规范，实行分级审查、多次审查，确保依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地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定期督促检查，发现问题及时研究并解决。

（二）深入调查，继续推进信息公开群众参与工作

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，提高社会各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参与度。日常工作中，继续强化有效监督，深入调查，了解群众的呼声和要求，吸纳来自各种热线、媒体、公众的反映问题，做到有效处理和及时回应，同时采纳合理意见，改进工作方法，创新公开渠道，完善工作机制。

（三）加强培训，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能力

推动机关各部门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制度和做法，开展专题培训，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意识和工作技能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加大信息采集和信息整理力度，把信息公开工作和日常工作结合起来，以信息公开工作带动机关整体工作效能提升。